

太平山國家森林遊樂區蹦蹦車軌道巡查報告表(111.09.15版)

項 號	巡查項目	巡查方法	巡查標準	巡查結果			備註
				良好	無立即 危害	危險	
1	軌道行駛狀況是否良好	實際操作	軌道現況	✓			
2	岔道轉撤器是否良好、岔尖是否靠密	實際操作 目測	作動是否正常	✓			
3	軌道兩側排水溝是否良好	目測	是否有堵塞物	✓			
4	軌道上是否淨空	目測	有無障礙物	✓			
5	軌道兩排林木是否妨礙行車安全	儀器量測	車輛界限圖	✓			
6	路基狀況	目測	是否流失	✓			
7	軌道二側邊坡狀況	目測	有無坍塌現象及倒木	✓			防落石護網是否破損
8	里程標及各式警告標誌	目測	標示是否清楚	✓			
9	轉車台	實際操作	功能是否正常	✓			鋼軌接頭處 Δ max $\leq$ 30mm
10	月台設施及清潔	目測	有無明顯垃圾、髒污	✓			
11	鋼軌接縫空隙是否安全合適	儀器量測	接縫空隙1.6~20mm	✓			曲線不得超過 10mm
12	枕木狀況	目測	有無腐朽	✓			
13	軌道有無其他雜物	目測	有無雜草/危石/危木/	✓			軌道兩側 W=3.0M內雜草

巡查日期：112年9月30日

巡查員：

李政政
康皓雲

值班站長：

0930
技術士李明政

單位主管：

0930
技術士李書丞

備註：

- 巡路工作應以2人共同執行為原則，俾確保人員執勤時的安全。
- 24小時累積雨量達80毫米或1小時內累積雨量達40毫米之降雨現象及地震3級(8.0 gal ~ 25 gal)以上必須再巡查1次。
- 24小時累積雨量達350毫米或3小時內累積雨量達200毫米以上之大豪雨時，需由遊樂區負責人依太平山當地地形及現場情況，並經巡查後確認路線正常後，始得行駛。